

高雄市 108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回流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高雄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二、目的

- (一)教學輔導教師認證人員儲訓後續成長課程。
- (二)分享教學輔導實務經驗，促進教學輔導教師精進成長。
- (三)深化理論與實作概念，提升教學輔導教師專業知能。

三、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校長與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獅甲國小三樓視聽教室，109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共 3 小時。

五、參加對象及人數：高雄市中小學及高中職學校已取得教學輔導教師證書之教師或已取得進階專業回饋人才證書(或舊制進階評鑑人員證書)之教師，預計錄取 30 人。

六、研習內容

- (一)即日起至研習前三天截止，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名稱「高雄市 108 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回流研習」，課程代碼：2773444。
- (二)課程內容：如附件。
- (三)研習注意事項

- 1.擔任本計畫講師、工作人員以及參加實體研習人員於研習期間准予公假前往，課務自理，研習當日適逢假日，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
- 2.參加研習人員請準時出席。
- 3.擔任本計畫工作人員於活動圓滿完成後，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敘獎，以茲鼓勵。
- 4.本項研習會場不提供紙杯，敬請與會研習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 5.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課程調整另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公告。
- 6.因應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症(COVID-19)防疫，請於報名時填寫相關資訊，並請自行攜帶口罩，會場會準備酒精消毒，並請教師勤於洗手，確保健康。

七、經費來源與概算：經費由教育部補助辦理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項下教學輔導教師回流研習支應。

八、預期效益

- (一)提升教學輔導教師教學觀察、輔導教學專業知能。
- (二)教學輔導教師協助學校進行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附件】

教學輔導教師回流研習課程表

地點：獅甲國小

時間：109 年 5 月 30 日（六）

時 間	課程題目	授課重點	講座規劃	授課方式
08：20~ 08：30	報到			
08：30~ 08：40	開幕式		教育局長官	
08：40~ 10：10	組一個有感的 社群	社群的類型 有感的社群參與	民族國中 蔡宜岑主任	實務經驗分享
10：10~ 10：20	休息			
10：20~ 11：50	組一個有感的 社群	南區歷史共備社 群 Bao Li Da 流程	民族國中 蔡宜岑主任	實務經驗分享
11：50~ 12：10	綜合座談		教專中心	
12：10~	賦歸			